

2023年度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服
务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服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 服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服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受广州市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委托，负责市劳动能力鉴定的技术性、事务性工作，协助开展广州市工伤保险服务协议医疗机构管理和工伤保险医疗、康复费、辅助器具费用复审工作；承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访的具体工作；承办广州12345政府服务热线转办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的相关事项；协助做好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信访维稳工作；负责受理、核查用人单位的守法诚信申请和出具守法诚信证明工作；负责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的受理、转办和协办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部门9个，分别为综合管理部、鉴定部、质控部、审核监管部、受理部、办信部、应急处置部、物资管理部和保障服务部。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决算编制要求，单独编制本单位决算。

第二部分：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服务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69.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718.7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6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49.9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69.36	本年支出合计	57	2,169.3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4.7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64.71
总计	30	2,234.06	总计	60	2,234.0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69.36	2,169.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18.75	1,718.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668.30	1,668.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668.30	1,668.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45	50.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0.30	5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05	0.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64	0.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64	0.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64	0.6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9.96	449.9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9.96	449.9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9.95	129.9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20.02	320.0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69.36	1,677.20	492.1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18.75	1,226.60	492.15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668.30	1,176.15	492.15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668.30	1,176.15	492.15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45	50.45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0.30	50.3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05	0.0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64	0.64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64	0.64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64	0.6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9.96	449.9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9.96	449.9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9.95	129.95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20.02	320.0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69.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18.75	1,718.7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64	0.6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49.96	449.9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69.3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69.36	2,169.3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169.36	总计	64	2,169.36	2,169.3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169.36	1,677.20	492.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18.75	1,226.60	492.1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668.30	1,176.15	492.15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668.30	1,176.15	492.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45	50.45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0.30	50.3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10	0.1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05	0.0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64	0.64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64	0.64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64	0.6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9.96	449.9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9.96	449.9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9.95	129.95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20.02	320.02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93.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6.10
30101	基本工资	188.74	30201	办公费	12.13
30102	津贴补贴	289.13	30202	印刷费	1.96
30103	奖金	309.87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39
30107	绩效工资	338.68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4.86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7.43	30207	邮电费	6.9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45	30211	差旅费	1.6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9.9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6.4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4.79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1.83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39
30302	退休费	81.1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7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98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6.4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7.84
30309	奖励金	0.63	30229	福利费	26.59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9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5.3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3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575.71		公用经费合计	101.4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7	0.00	2.60	0.00	2.60	0.07	2.67	0.00	2.60	0.00	2.60	0.0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服务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服务中心2023年度总收入2,234.0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169.3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169.3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4.16万元，增长4.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调入在编人员，据此增加了基本支出经费，二是本年度劳动能力鉴定业务量增加，相关业务经费相应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服务中心2023年度总支出2,234.0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169.3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677.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4.38万元，增长4%。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调入在编人员，据此增加了基本支出经费。

2. 项目支出492.1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9.78万元，增长6.4%。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劳动能力鉴定业务量增加，相关业务经费相应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服务中心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169.3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169.3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4.16万元，增长4.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调入在编人员，据此增加了基本支出经费，二是本年度劳动能力鉴定业务量增加，相关业务经费相应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服务中心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169.3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169.3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12.56万元，下降4.9%；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新增退休人员，据此减少部门预算的人员经费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

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服务中心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6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67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22万元，下降7.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6万元，完成预算2.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12万元，增长4.8%；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6万元，完成预算2.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12万元，增长4.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07万元，完成预算0.07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34万元，下降82.9%。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一是上年度公务车进行了全面修整，本年度减少了公务车的维修费用，二是本年度节省了公务接待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6万元，占97.3%；公务接待费支出0.07万元，占2.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6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主要用于保障市劳动能力鉴定、突发性信访维稳等工作的应急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07万元，主要用于国（境）内外公务来访人员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次，接待人数共10人。主要包括接待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信访工作组。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52.6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7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49.8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7.0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7.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5.5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4.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6.2%。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其他用车2辆，是综合业务保障用车，主要用于保障市劳动能力鉴定、突发性信访维稳等工作任务需要；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个，二级项目4个，共涉及资金492.1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3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3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0，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本单位2023年度没有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169.3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通过全面了解预算执行情况，实时掌握财政部门预算资金的动态情况，及时调整业务开展内容，同时通过绩效运行监控信息的反馈，制定有效措施加快项目财政支出进度，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评价等级为优。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单位整体支出及4个项目绩效自评。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2,169.38万

元，执行数2,169.3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评价等级为优。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 牢记从严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打造坚强战斗堡垒，营造良好政治生态。一是严格落实主体责任。把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作为必须坚守的政治担当和最大政绩，建立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台账，进一步压实责任、传导压力，促使各部门领导干部牢固树立管党治党是首要责任、守土必须尽责的意识，把全面从严治党的各项要求落实到各个领域、各个环节，体现到对党员的日常监督管理中；中心圆满完成支部换届选举，选优配强党支部领导班子，为强化支部政治功能、持续激发支部活力提供坚强组织保障。持续开展党员教育培训，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全年共召开支部大会12次、支委会23次，主题党课10次，主题党日活动19次。二是从严抓好干部队伍建设。举办宪法、民法典学习专题讲座，进一步增强了干部职工法治意识；全年共开展62人次志愿服务活动，推动党员自觉承担起举旗帜、聚民心、办实事等使命任务，以模范行为为党旗增光添彩。三是切实加强班子自身建设。中心班子以身作则，在学习研讨、敬业奉献、破难奋进、廉洁自律上充分发挥表率作用，开展学习研讨35次，围绕2023年劳鉴工作高质量发展要点，与东莞市、深圳市、佛山市人社局开展交流，形成《关于探索如何提升新业态人员职业伤害劳动能力鉴定服务质量专项调研报告》。四是建章立制强化规范管理。2023年，中心持续加强制度建设，共修订和印发17项制度，大力健全完善了中心内部制度体系，有效巩固和提升了制度化水平，为规范化、科学化管理厚植根基。五是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中心将党风廉政建设和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深入学习党内法规和关于党员干

部廉政建设的有关文件和规定。建立健全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加强和规范“三公管理”，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2. 践行为民情怀，用心用情用功，实实在在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一是落实人社快办行动，持续提升企业和群众办事满意度。2023年，全市开展劳动能力现场鉴定290场，作出鉴定（确认）结论21,750件，其中，工伤劳动能力鉴定19,926件，非因工伤病劳动能力鉴定1,824件，平均约16天办结，比法定60日办结时限提速73%，较30日承诺时限提速47%，压缩办结时限工作优于全国大中城市，走在全国前列，切实提升工伤职工满意度、幸福感。二是多措并举健全工伤康复机制，扩大工伤康复受益面。召开建立健全工伤康复精准发动机制试点工作动员部署会暨工伤康复早期介入相关业务知识培训会，正式启动广州市建立健全工伤康复精准发动机制试点工作，扩大工伤康复受益面。精准开展专业指导，在白云区工伤认定窗口加设工伤康复精准发动示范窗口，安排专人到各镇街指导工伤保险窗口人员办理工伤康复早期业务，对有康复价值的工伤职工提供“一对一”全程跟进服务；优化服务智能模式，打造集成化便民化多元化服务体系，建立工伤康复政策及办事指引知识库，将工伤康复相关政策、早期康复介入办事流程、常见问题解答等纳入知识库。借助工伤康复微信公众号、小程序等，为工伤职工和用人单位提供便捷、精准化的工伤康复咨询服务；提质增效优化流程，缩短时限，办结时限由原20日提速到平均11.3日，保障工伤职工尽早享受工伤康复诊治，切实提升工伤职工满意度、幸福感。

3. 将办事群众当家人，当好群众的“贴心人”。一是优化12345热线工单服务效能，2023年全局办结12345热线工单18335件，与去年同期对比增加了15.44%，按时办结率

100%，群众满意率94.42%。办结12345热线知识反馈工单1,681件，按时处理率达100%，主动更新知识点共计2,434条。2023年，我局“政府服务热线”绩效居全市前列。二是领导干部下访接访，带头化解重点矛盾风险。2023年，我局领导干部下访接访72批165人次，零距离倾听群众诉求，面对面为民解忧；组织召开50次案件协调会，精准研判问题，突破症结难点，提出解决办法。三是保持“时时放心不下”责任感，确保广州人社和谐稳定。着眼“减存量、遏增量、提质量”，开展“民生重点领域信访突出问题化解专项行动”“集中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行动”“涉法涉诉信访积案治理专项行动”三大专项行动，扎实推进突出信访问题、重大矛盾纠纷化解，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积案产生。四是开展综合服务大厅改造，大厅设置办事区、自助服务区、休息等待区等区域，配备直饮水设备、快捷充电站、轮椅、雨伞、老花镜等便民设施及AED自动体外除颤器急救设备，既满足业务功能需求，又考虑群众办事合理需求，为办事提速，让服务暖心。

4. 当好排头兵，全力推动创新发展，各项工作干在实处走在前列。一是聚焦劳动能力鉴定专家队伍建设，着力提升劳动能力鉴定工作质量水平。在省内率先建立广州市劳动能力鉴定专家考评机制，出台《广州市劳动能力鉴定专家考评细则(试行)》，对于年度劳动能力鉴定工作中表现突出的优秀专家进行全市通报表扬，发挥优秀专家的示范带头作用。二是12345热线专家坐席服务工作取得新进展。在“社保卡快速办卡”“养老保险待遇发放”等重大业务事项施行前，与12345热线联动设立驻场专家坐席服务，及时回应群众关切。2023年，共组织了15场专家坐席服务活动，有效助力热线提高一次性解答率。三是深入推进新业态人

员职业伤害保障劳动能力鉴定试点工作。打造职业伤害劳动能力鉴定工作新模式，优化市、区各鉴定点及商业保险机构网点业务办理流程，为申请人提供快捷、便利的“管家式”劳动能力鉴定服务，不断提升劳动能力鉴定公共服务质量，增强新业态人员的获得感和体验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预算执行过程中，由于预算项目的特点，对年度申请劳动能力鉴定人数存在预判不够准确，导致了预算资金列支缺口，所以存在年中申请追加预算资金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项目支出预算编制工作的准确性和科学性，结合事业发展计划和年度任务，从严从紧编制各项支出预算继续推进强化预算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023年度市人社事务中心劳鉴及维稳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87.12万元，执行数为287.1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1. 劳动能力鉴定工作，按照鉴定工作的规定组织鉴定专家完成全市劳动能力鉴定工作，根据客观公正的要求，在规定时限内出具鉴定结论书并如期送达，通过加强对鉴定专家的管理，提升了鉴定业务水平，提高了鉴定结论的质量，为鉴定申请人提供规范、便捷的业务办理服务，同时普及劳动能力鉴定政策，树立客观公正的形象；2. 信访维稳工作，切实做好全市人社系统的信访维稳工作，及时控制和妥善处置突发应急事件，保障信访群众的合法权益，维护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积极调处信访积案和信访问题，开展信访复查复核，推动群众反映问题及时得到妥善化解；3. 人社局政务服务大厅的日常管理，保障政务服务大厅正常运转，维护正常的信访工作秩序，确保信访工作人员和来访群众的安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预算执行过程中，由于预算项目的特点，

对年度申请劳动能力鉴定人数存在预判不够准确，导致了预算资金列支缺口，所以存在年中申请追加预算资金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项目支出预算编制工作的准确性和科学性，结合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任务，从严从紧编制各项支出预算继续推进强化预算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